

##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498 次主管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10 年 9 月 30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二、地點：視訊會議

三、主席：局長劉奕霆

紀錄：傅武嫦

四、出席人員：

副局長李麗珠 主任秘書蕭君杰 專門委員沈永華 專門委員江春慧  
行銷科長王大同(專員鍾齡玲代) 發展科長洪梅雲 產業科長闕玉玲  
旅遊科長朱品澤 出版科長鄒佳穎 行政科長葉煥輝 視資室主任彭議霆  
電臺臺長胡紹謙 秘書室主任謝佩君 會計室主任林佳樺 秘書陳木松  
股長陳其睿 專員翁榕琄 輔導員葉冠廷 研究員張君潔 研究員任立美

五、指裁示事項：

- (一)有關本市加碼防疫住宿補助請研議可通知申請人補助金額已匯款的機制或管道，可先了解其他局處有無類似做法。
- (二)有關防疫旅館停電 SOP 通報機制，請產業科建立旅館端通報流程與本局人員確認機制，以期完整地掌握資訊，並依「臺北市防疫旅館暫停收住暨退場處理要點」作為旅館端未通報之警惕。
- (三)有關本市防疫旅館網站優化事宜，預計於 10 月 8 日前可完成，請於完成優化後，先進行測試，以利了解網站運作以及可再精進之作為。
- (四)針對有意願接受微型旅館輔導之日租套房業者，請產業科研議誘因(例如:獎勵金)，調整、修正具吸引力的方式，以提升業者受輔導的意願。
- (五)有關 110 年度「薦任主管人員管理專題班」1-12 期派訓事宜，請各科室(除幕僚科室)與電台填寫人事室所發送之班別表單，各自指派同仁上課進修，於明天(10/1 星期五)下班前完成。幕僚科室如需參加亦可填寫。
- (六)本局 110 年度第 1 次電話服務禮貌測試結果，本局成績不盡理想，請秘書室協助發送訊息再次提醒各同仁接電話的基本禮儀與細節。
- (七)議會開議期間，如議員有緊急索資、口頭詢問，請及時回報長官俾利處理。

六、散會：下午 3 時 10 分